

亚太 I 无忧团体意外险特别约定

1、本保单的被保险人需年龄为 18-65 周岁可正常工作和生活的企业员工，**超出投保年龄的员工投保无效，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本保单承保的人员如已经出险报案不允许减保或替换其他人员。

2、针对本产品，同一投保单位员工每人限投一份，多投无效。本保单承保被保险人以《被保险人清单》为准，**若本保单被保险人实际职业类别高于被保险人清单列明职业类别的，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退还相应保险费。**

3、本保单的被保险人需为亚太财险人身险职业分类表（2019 版）中列明的 1-5 类中的可保职业，**超出可保职业范围的人员投保无效，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被保险人从事高于投保职业类别的职业活动期间发生保险事故，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4、本保单按照《人身保险伤残评定标准及代码》（标准编号为 JR/T 0083-2013）评定伤残等级，**保险人按照伤残十级 10%、九级 20%、八级 30%、七级 40%、六级 50%、五级 60%、四级 70%、三级 80%、二级 90%、一级 100%的比例乘以身故及残疾保险金额给付意外伤残保险金。**

5、**被保险人酒后驾车、无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发生保险事故，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6、**被保险人从事高处作业时，必须持有高处作业证并按照相关行业安全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必须佩戴安全绳、安全带、安装防护网架等安全防护设施设备）开展作业活动，否则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高处作业以《高处作业分级标准》（标准编号为 GB3608-2008）中的定义为准：凡在距坠落高度基准面 2 米（含）以上有可能坠落的高处进行作业。

7、**被保险人从事特种作业或操作特种设备时，未取得对应的特种作业证书进行特种作业或操作特种设备引起的意外事故，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特种作业定义以《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为准，特种设备以国家质检总局最新修订的《特种设备目录》为准。

8、本保险的投保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依法设立的各类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个体工商户及其他经济组织。

9、经投保人告知，被保险人均均为投保人员工，出险时保险金申请人除需向保险人提供保险条款中列明的理赔资料外，**还需提供投保人与被保险人的劳动关系证明材料，保险人对与投保人无事实劳动关系的被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10、投保人或被保险人必须在知道或应当知道保险事故发生后的 48 小时内（身故案件应在 24 小时内）向保险人报案，因延迟报案影响保险人查勘、定损的，**保险人对于无法核实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11、**被保险人因遭受主合同约定的意外伤害事故，在保险人认可的医疗机构治疗所支出的，符合诊疗地政府规定的社会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和支付标准的、合理且必要的医疗费用，保险人对于每次事故的医疗费用免赔**元后按**%的比例进行赔付。**（根据选择比例显示赔付比例）

12、**被保险人因遭受主合同约定的意外伤害事故，在保险人认可的医疗机构接受住院治疗，保险人根据实际住院天数扣除免赔天数后给付住院津贴保险金，每人每次事故绝对免赔天数为 3 天，住院津贴每人每天 100 元，单次事故给付天数以 180 天为限，最高给付天数以 180 天为限。**

13、**本保单医疗费用及住院津贴保障仅限公立二级（含）以上医院发生的相关费用，不承保在下列医院发生的治疗费用，并且不予给付在下列医院住院的住院津贴：**

- 1) 河北省邯郸市馆陶县人民医院、承德市兴隆县人民医院；
- 2) 河南省内黄县第二人民医院、内黄县人民医院、内黄县中医院、新乡市中医院、新

乡市第二人民医院、焦作市第五人民医院、河南许昌人民医院、河南濮阳县第二人民医院、河南省开封市通许人民医院、商水县人民医院；

3) 山东省莱州市人民医院、莱州市中医院、莱州市郭家店中心卫生院、滨州市中心医院、烟台市中医院、栖霞市所有医院、威海市（除威海市立医院）所有医院；

4) 北京市的平谷区、密云区、怀柔区所有医院；

5) 四川省宜宾市所有医院、四川省的雅安市雨城区人民医院、雅安市第二人民医院、邛崃市医疗中心医院、内江市中医医院、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6) 吉林省四平市第一人民医院、吉林省四平市梨树县第一人民医院、吉林省四平市中医医院、长春市中心医院；

7) 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南平人民医院、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南平第一医院；

8) 安徽省宿州中煤矿建总医院；

9) 甘肃省宁县人民医院；

10) 贵州省的遵义市绥阳县中医院；

11) 广东省的湛江市第二中医医院、茂名市电白区人民医院；

12) 湖南省的衡阳市中医正骨医院

14、本保单医疗费用及住院津贴保障仅限公立二级（含）以上医院发生的相关费用，紧急救治按照就近原则仅限于公立医院，门诊一天为限，住院三天内转院，特殊情况需救治应取得保险人书面同意。

15、本保单不承保涉及钢铁冶炼、铁合金冶炼等金属冶炼企业的作业人员。

16、本保单不承保在钢铁冶炼、铁合金冶炼等金属冶炼企业厂区内发生的事故，包括但不限于从事冶炼作业，建筑安装等作业时发生的事故。

17、特别约定未尽事宜，以保险条款为准。